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 通知 請公告週知

108年08月28日

受文者：本部各班

通知事項：

一、有下列情況者，請依限辦理加、退選，以免影響權益。

(一) 衝堂課程。

(二) 所修學分數不得少於16學分，不得多於25學分

「二技畢業班及四技畢業班不得少於9學分，不得多於25學分」。

(三) 進修推廣部學生跨日選修學分數，不得超過該學期所修學分總數三分之一。但延修生、畢業班、轉學生、轉系生、復學生及選修全學期校外實習課程者，不在此限。

(四) 「通識課程」不得採計為畢業選修學分。

(五) 進修推廣部普通班學生不得選修「產學攜手專班」、「產學訓專班」課程。

(六) 必修不及格重修者其選別為「重修」，如劃記錯誤，請逕洽教務組辦理更正。

二、加退選網路選課網址：[學校首頁「使用者入口列—在校生—課務資訊—三部網路選課系統」](#)

三、選課結果確認網址：[學校首頁「使用者入口列—在校生—課務資訊—網路選課結果確認」](#)

四、網路加退選時程：(108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第1週至第2週)

第一階段加退選 108年09月10日(星期二)—108年09月12日(星期四) [每天09:00-21:00]

第一階段加退選公告 108年09月17日(星期二) [12:00]

第二階段加退選 108年09月20日(星期五)—108年09月21日(星期六) [09:00-21:00]

第二階段加退選公告 108年09月24日(星期二) [12:00]

※網路選課結果確認：108年09月24日(星期二) [12:00] (請同學上網列印選課確認單留存)

五、敬請各班同學務必留意自己本系課程標準的備註欄，此備註欄非常重要，是各位同學畢業門檻規定，敬請各位同學務必詳讀，切記!!

六、各系跨系選修學分限制，詳各系入學年度(復學生依復學年度)課程標準。

七、工程學院與電資學院不得選修文理學院與管理學院之微積分。

八、進修推廣部學生不得選修進修學院(進技)假日班課程及產學攜手專班及產學訓專班課程，其選修者皆不得採計為畢業學分數。

九、延畢生如無網路初選，請於網路加退選課時間內辦理選課以利篩選!

十、凡未於網路選課結果確認期間上網確認者，其選課記錄視同無誤。

十一、提醒有要選修軍訓課程的同學，課號7045 課程名稱「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(三)全民國防」，如有要加選軍訓課程的同學請記得上網加選，選修軍訓課程是可以折抵役期喔!

十二、特別叮嚀，如有要辦理加退選同學，請務必於上列時間作網路加退選，經查如未留有網路加退選紀錄而逕送紙本更正者退件，不予受理。

十三、於網路選課結果確認後發現選課錯誤者，僅下列學生得列印選課確認單，連同「學生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」，請授課教師簽章後，送進修部教務組辦理。

更正期：108年09月25日(星期三)~108年09月27日(星期五)

(1) 畢業生因缺修科目學分導致無法畢業者(含延畢生)。

(2) 學分數超過25者。須退至25(含)以下

(3) 學分數不足16(大四不足9)者(含復學生、轉學生)。

(4) 衝堂者。須擇一門退掉。

(5) 其他(請說明原因)

進修推廣部



啟